消防设计审查报审材料清单

1.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（加盖申请单位公章）；

2.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细则》规定的消防设计文件：

A.封面：项目名称、设计单位名称、设计文件交付日期。

B.扉页：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、技术总负责人和项目总负责人的姓名及其签字或授权盖章，设计单位资质，设计人员的姓名及其专业技术能力信息。

C.设计文件目录。

D.设计说明书，包括：工程设计依据、工程建设的规模和设计范围、总指标、标准执行情况、总平面、建筑和结构、建筑电气、消防给水和灭火设施、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、热能动力等。

E.设计图纸，包括：总平面图、建筑和结构、建筑电气、消防给水和灭火设施、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、热能动力等。

3.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，应当提交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；

4.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，应当提交批准文件。

**改建、二次装修等工程**还需提供原工程总平图、首层及装修层平面图，本工程平面图、立面图等全套图纸。

**注意**：a.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章、身份证材料需签字+日期

b.图纸报送电子图（PDF格式加盖电子章，并在光盘说明中承诺与通过施工图审查的图纸一致）